



## 條款及細則

1. 優惠適用於 2024 年 3 月 1 日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。
2. 優惠不適用於 2024 年 12 月 24 至 26 及 31 日及 2025 年 2 月 14 日。
3. 優惠只適用於親身到店舖用餐時使用，並不適用於外賣自取及通過第三方外賣平台進行的交易。
4. 須另收以正價計算之加一服務費。
5. 優惠不可與會員電子優惠券、其他推廣優惠或現金券同時使用。
6. 享用此優惠之全單消費均不獲享 super e 會員積分或計算作累積消費。
7. 須於付款前出示滙豐信用卡，過後恕不受理。
8. 鮮燒•酒屋有權隨時修改條款及細則而不作另行通知。
9. 如有任何爭議，鮮燒•酒屋保留最終決定權。

借定唔借？還得到先好借！

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刊發

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